

甘南州政府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合作市餐厨垃圾处理市场化运作购买服务

合同备案号：2025HTBA00020

编 号：GNJY-ZC-2025-101

甲 方：合作市城市管理局

乙 方：甘南州热力巴盟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甘南宏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六月

合作市餐厨垃圾处理市场化运作购买服务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GNJY-ZC-2025-101

甲方：合作市城市管理局

乙方：甘南州热力巴盟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一、说明

1. 合同基本条款是指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和中标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应共同遵守的基本原则，并作为双方签约的依据。对于合同的其他条款，双方应本着互谅互让的精神协商解决。

2. 制定“合同主要条款”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3. 采购货物及服务清单及合同价格（即项目中标价）：捌佰捌拾捌万元整（¥：8880000.00 元整）

招标编号：GNJY-ZC-2025-101

金额单位：元

序号	货物或服务名称	服务要求/技术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餐厨垃圾处理	期间厂车间内粉尘及有害气体浓度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集中排放气体和厂界大气的恶臭气体浓度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二级标准的有关规定餐厨垃圾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污水应得到有效收集和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处理后的污水达到《污水综合	项	1	8880000.00	8880000.00

		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的有关规定。餐厨垃圾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废渣经生物降解技术无害化处理后,转化为虫蛋白饲料和有机肥。作业区的噪声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规定,厂界噪声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第二类标准控制要求。并应定期委托专业环保监测机构对厂区及周边环境进行监测。				
合计金额		捌佰捌拾捌万元整(¥: 8880000.00 元整)				

备注: 报价应包括服务本身价格、税金及售后服务等所有费用。

二、其他要求

- 1、餐厨垃圾严格按规范流程处置,污水按设计标准处置,清运到指定地点,达到无积存。厂内产生的垃圾运输至垃圾转运站和垃圾处理场,不得随意倾倒。
- 2、建立全流程台账,记录餐厨垃圾来源、处理量、产品去向等信息。
- 3、采用物理或化学方法分离油脂,提炼生物柴油需符合 GB/T 20828 等标准,严禁将废弃油脂回流食品加工领域。

三、服务质量保障要求

- 1、分类收集: 严禁混装其他垃圾(如建筑垃圾、工业固废),不同来源(如餐饮、单位食堂)的餐厨垃圾宜分区装载。
- 2、装卸管理: 装卸作业需在指定场所进行,配备防洒漏设施(如接漏槽、吸污设备),作业后及时清理场地,消毒除臭。
- 3、运输路线: 按主管部门核定的路线和时间运输,避开居民密集区和交通

高峰时段，减少扰民。

4、应急处理：若发生泄漏、倾洒，需立即采取吸附、清洗措施，并上报主管部门。

5、清洁与维护：每日运输结束后，对车辆内外进行全面清洗、消毒，重点清理卸料口、箱体接缝等易残留部位；定期检查车辆密封性、液压系统，确保正常运行。

6、及时性：承诺固定收运时间（如每日/隔日定点收运），收运响应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特殊情况（如节日、突发增量）提前沟通协调。

7、完整性：确保全量收运，不得漏收、拒收，收运过程中不混装其他垃圾，收运率 $\geq 95\%$ 。

8、安全性：采用专业密封运输车辆，杜绝滴漏、遗撒，运输路线避开居民密集区，降低噪音与异味扰民风险。

9、人员管理：服务人员需持证上岗，定期接受安全、环保、服务意识培训，培训记录留存备查。设立服务监督岗，对作业人员行为进行抽查，违规操作一经查实严肃处理。作业时间内保洁人员统一着标志服，保洁工具齐全、保持干净整洁，作业人员要按时到岗，不得无故迟到、早退、旷工，上班时间必须穿着保洁服，不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

10、设备维护：定期检修运输车辆、处理设备，确保完好率 $\geq 85\%$ ，配备备用车辆与应急设备，保障服务不间断。

四、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服务期限为 3 年，每年服务补助资金 296 万元。合同签订后乙方需向甲方缴纳合同价 5% 的履约保证金，自乙方进场实施本项目起，每正常运行满一个季度并通过甲方定期检查后方可向甲方申请本季度运营补助资金，待项目正常运行三年后甲方无息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

五、甲方的义务和责任

1、甲方应指定具体项目负责人，配合乙方工作的沟通衔接，保障合作顺利进行。

2、甲方须保证所涉及到的资金配合到位，甲方应在职权范围内全力配合乙方进行与本合同相关的其它工作。

六、乙方的义务和责任

1、乙方需要确认的一切工作计划和相关信息均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甲方书面给予回复。

2、乙方应当委派具有丰富经验和专业知识的工作人员组成项目组，根据本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为甲方提供各项服务，并对提供的服务的质量和效果向甲方负责。在合同有效期内，除不可抗力外，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无故停止或延迟工作。

3、乙方承诺并保证，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时所提供或使用的数据、文章、报告等所有材料文件为乙方合法拥有或合法使用，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权益的情况。

七、延期责任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如遇不能按时交付或不能及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说明理由，同时通知甲方和项目实施单位。甲方和项目实施单位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对情况进行分析，决定是否酌情延长交付时间或终止合同。

1. 乙方无正当理由延期交付，或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服务，将没收履约保证金，加收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

2. 乙方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规定的任务，每超期一天，扣合同金额的0.1%，累计超过30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 质量保证期内因不能及时排除质量问题而影响正常使用的情況每发生一次，其质量保证期延长30天。

八、违约责任

1. 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确因在现有水平和条件下无法正常使用而造成的风

险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达不到项目规定的技术指标和质量要求,甲方有权中止合同,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在运输过程中造成货物损坏或变质的,甲方提出要求更换的,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提出更换要求,乙方应及时给予更换。

4. 如果甲方认为某个技术培训人员不适合本项目培训工作的,乙方应及时给予调换。

九、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执行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所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3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保密条款

1、甲、乙双方对本合同和双方相互提供的资料、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资料、图纸、数据、文案以及与业务有关的信息及其他信息等)负保密责任。甲、乙双方应采取一切合理的措施,以使其所接受的资料免于散发、传播、披露、复制、滥用及被无关人员接触,但正常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除外。

2、任何一方泄密导致合同另一方遭受损失的,泄密方应向另一方赔付因泄密造成的损失。

十一、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及采购代理机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项目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同级财政局政府采购办公室(由甲方负责报送)采购代理机构各执壹份备案。

十二、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约定期限到期后自行终止，但合同的终止并不免除双方此前已经产生的权利及义务。

十三、争议的解决

1、本合同仅限于“合作市餐厨垃圾处理市场化运作购买服务”合作之约定；如果甲方需乙方提供本合同规定之外的服务，乙方将和甲方共同协商，另行签订合同；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合同作为附件，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出现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地址：合作市祖曲路171号

法人或被授权人：

乙方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地址：甘肃省甘南州合作市
江卡拉村

法人或被授权人：

联系电话：15352271600

日期：2025年6月17日

代理机构名称（公章）：

采购项目负责人：

签字日期：2025年6月17日

联系电话：

日期：2025年6月17日